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EST GROUP HOLDING LIMITED**  
**國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0)

**澄清公佈**

茲提述國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中期報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中期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補充披露一名董事之資料。本公司執行董事樊捷先生已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起不再於中融信託任職。

除上文所述者外，中期報告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均為正確及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局命  
**國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秦杰先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一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王穎千女士(主席)、秦杰先生(行政總裁)、樊捷先生、李海濤先生及陶蕾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彤輝先生、尹美群女士及葉建木先生。

\* 僅供識別